

102年度第2屆中堅企業推廣說明會

中堅企業政策、申請機制及相關輔導資源

報告單位：經濟部工業局

中華民國102年6月

簡報大綱

壹、中堅企業政策說明

貳、第2屆中堅企業遴選申請作業說明

參、中堅企業具體輔導資源

壹、中堅企業政策說明

壹、中堅企業政策說明

一、中堅企業政策：

(一)政策緣起：

1. 國內部分產業以代工為主，有製造技術但缺乏核心（關鍵）技術，故無法創造市場需求，也難發展品牌。
2. 全球經濟均受金融風暴及歐債影響，但德國之百年品牌企業-隱形冠軍，支撐經濟屹立不搖。
3. 業界普遍認為德國企業極為重視技術專精，在個別領域占有具獨特性之地位。
4. 行政院指示研擬師法德國作法，發展並輔導具有技術、創新、品牌等國際競爭力的「中堅企業」。
5. 這種小而美之中堅企業在關鍵技術較易掌握與取得，在產品附加價值也較易提高。
 - (1) 也就是比較容易從技術、生產到通路作一整體規劃。
 - (2) 進而取得產銷主控權，比較不會受景氣之影響。
 - (3) 企盼藉此來創造台灣產業成長之新動能。

壹、中堅企業政策說明

一、中堅企業政策：

(二)德國經驗：

1.德國產業經濟概況：

(1)**家數與就業**：德國中小企業（Mittelstand）約有**350萬家**（99.7%），雇用**78.5%**就業人口與吸納**80%**企業實習生。

(2)**產業分布**：7成中小企業散落在地方鄉鎮，與當地經濟及就業緊密結合，被譽為「散落德國各地的珍珠」。

(3)**技術人力**：擁有為數眾多訓練有素、能立即進入生產單位與符合企業需求的技術人力。

(4)**製造領域**：中小企業聚焦於高品質與高價值的生產事業。

(5)**服務領域**：聚焦於生產事業所需的周邊支援行業為主體。

2.隱形冠軍理論：德國出口的真正引擎並不是西門子或賓士這樣的巨頭，而是一些名不見經傳、卻在某一特定行業裡面做到頂尖的一千多家規模不大之企業，其稱之為「隱形冠軍」。

壹、中堅企業政策說明

一、中堅企業政策：

(二)德國經驗：

3.隱形冠軍之七大特質：

- (1)**專注的企業目標**：隱形冠軍企業一般都有非常明確的目標。
- (2)**寧為雞首之市場定位**：要成為小市場的主宰者(雞首)，而在小市場做出大成績；很多雄心勃勃的企業家一旦稍微做大就想多元化，但是他們絕不！
- (3)**貼近並全面掌握客戶**：他們每一步擴張都在建立自己的子公司，而不是通過經銷商，因為經銷商是隨時可能跑掉的，而自己的子公司能把客戶關係牢牢地掌握在自己手中。
- (4)**價值導向為主要訴求**：如果你想成為全球市場的領導者，你的客戶也必須是全球頂級的客戶，那麼企業經營理念必須是價值導向而非價格導向。
- (5)**強調全方位創新**：產品創新不是隱形冠軍公司唯一的創新點，另外一個很重要的因素是流程的創新，實際上是服務的創新。
- (6)**與競爭對手短兵相接**：隱形冠軍公司經常在同一個地區，同城的競爭實際上是世界級的競爭，最強的對手都在一起。
- (7)**深化核心價值，不完全倚賴聯盟**：核心項目不外包、依靠自己的競爭優勢、深化核心價值，不完全倚賴聯盟。

壹、中堅企業政策說明

一、中堅企業政策：

(二)德國經驗：

4. 隱形冠軍之十大條件：

<h3>企業目標</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為且保持市場no. 1■ 全球市場最優秀者■ 我來決定市場競爭規則	<h3>市場定位</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是該領域的專家■ 我只做專精的■ 市場範疇小但占有率高■ 找到利基絕不分散投資	<h3>全球化</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擁有世界級特殊性Know-How■ 與客戶直接建立關係■ 於目標市場設立據點■ 運用合資來解決文化差異與國際管理	<h3>客戶選擇</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頂級客戶為目標■ 成為客戶不可替代之供應商■ 價值取勝而非價格
<h3>創新焦點</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產品及流程創新保持領先■ 以創新創造市場■ 每100名員工擁有10~30項專利	<h3>驅動力</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核心能力為寶貴資源■ 兼顧市場與技術■ 持續掌握外部機會 (政策改變或市場消長)	<h3>競爭策略</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品質與服務創造優勢■ 與最強對手同場競爭■ 強勢捍衛市場地位	<h3>外部關係</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核心項目不外包■ 依靠自己的競爭優勢，不完全倚賴合作聯盟■ 深化核心價值，自行生產多數設備
	<h3>員工文化</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具強烈使命感與認同感■ 流動率極低■ 高效率工作■ 多設於鄉鎮而與當地結合，同時創造主要就業機會	<h3>領導者</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活力與意志力為主要特質■ 融合權威式與參與式領導■ 平均在位20年以上■ 重視接班人的技能磨練	

壹、中堅企業政策說明

一、中堅企業政策：

(三)現階段我國企業發展面臨之挑戰：

1.技術紮根不夠深

- (1)產業技術尚未完全跳脫OEM、ODM思維，服務化概念不夠明確。
- (2)技術尚無法取得獨特性、關鍵性之地位，被取代性高。

2.專利與智財權

- (1)我國企業因專利布局不足，容易導致國際專利訴訟，造成市場拓展障礙。
- (2)支付國際大廠高額權利金，影響企業獲利。

3.行銷品牌

- (1)欠缺自有品牌，無法掌握市場通路與終端客戶需求。

4.人才培養出現瓶頸

- (1)企業營運規模有限，在成長過程中面臨人才延攬與培育之瓶頸，難以發揮多元創意、競逐國際。
- (2)技職教育未符合市場需求，工匠技藝人才培育不易。

壹、中堅企業政策說明

一、中堅企業政策：

(四)中堅企業躍升計畫：

1.依據：

行政院參考德國「隱形冠軍 (Hidden Champions)」之經驗與特質，於**101年10月8日核定「推動中堅企業躍升計畫」**（期程：**101年至103年**），發展並輔導具有技術、創新、品牌等國際競爭力的「中堅企業」。

2.中堅企業定義：

在**參考**德國中堅企業定義，並**考量**台灣產業發展特性後，茲將中堅企業**定義**為具**下列特性**之企業：

- (1)具**適當規模**
- (2)屬**基礎技術紮實**
- (3)在**特定領域具有技術獨特性及關鍵性**
- (4)具**高度國際市場競爭力**
- (5)以**國內為主要經營基地**

壹、中堅企業政策說明

一、中堅企業政策：

(四)中堅企業躍升計畫：

3.計畫目的：

引領企業提升
技術專精

強化中堅企業之**技術**、**研發創新**及**品牌**，**創造**於國際市場之**獨特性**。

創造台灣產業
成長新動能

透過中堅企業競逐國際市場，帶動**上中下游**關聯企業**同步成長**。

提供國內優質
工作機會

藉由中堅企業培育專業人才，引導中堅企業多**雇**用**本國人才**，並創造優質工作機會。

4.計畫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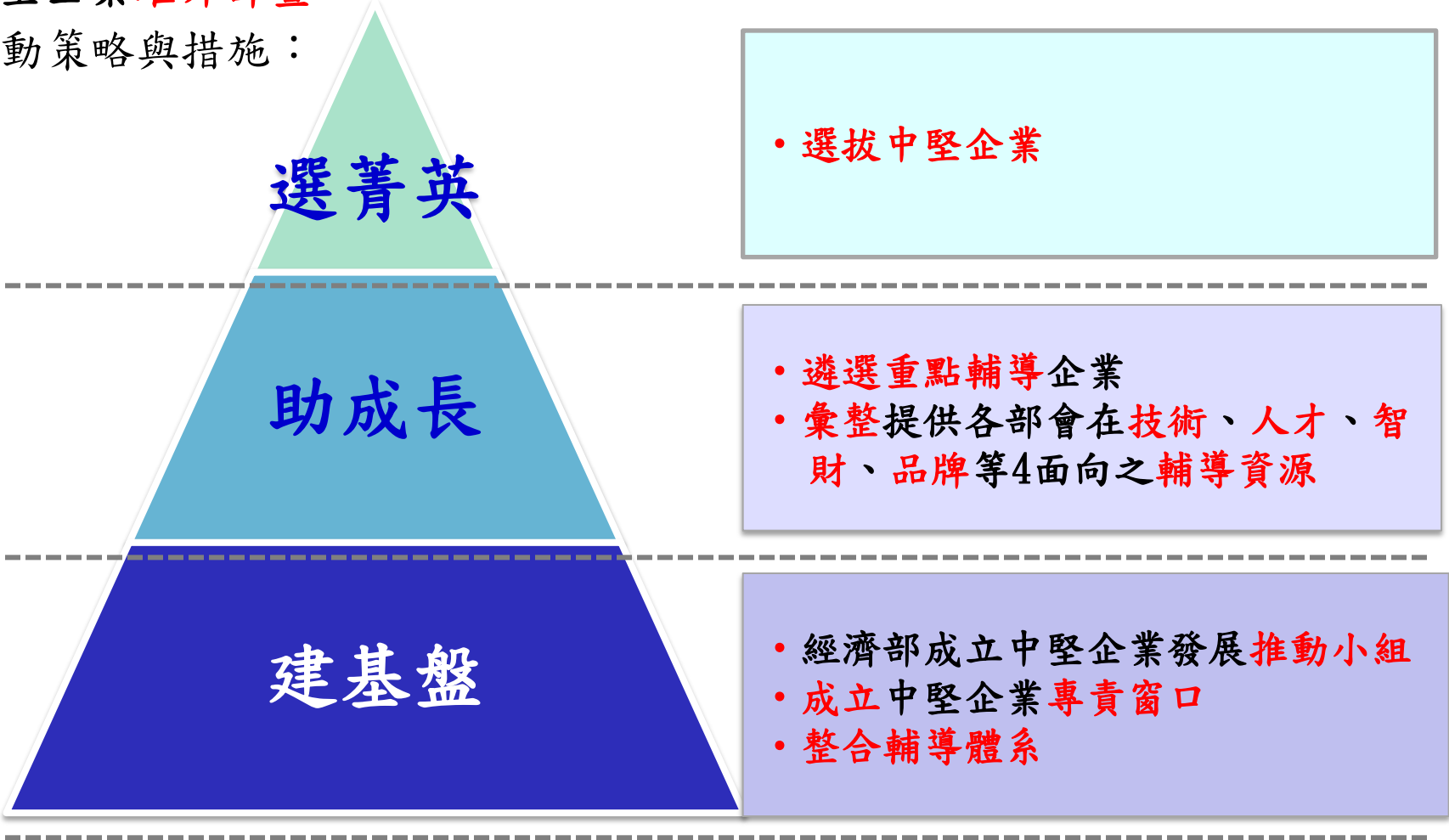
- (1)3年重點**輔導**約**150家**以上具潛力之中小型企業群。
- (2)3年內**表彰**約**30家**卓越中堅企業。
- (3)3年內帶動相關**投資**約**1,000億元**。
- (4)創造**就業**約**10,000人**。

壹、中堅企業政策說明

一、中堅企業政策：

(四)中堅企業躍升計畫：

5.推動策略與措施：



壹、中堅企業政策說明

一、中堅企業政策：

(四)中堅企業躍升計畫：

5.推動策略與措施(中堅企業評選參考原則)：

- (1)規模：具備適當規模，營業額**200億**以下或**2,000人**以下。
- (2)長期耕耘：企業年資**10年**以上。
- (3)技術：關鍵技術在**特定領域**具有**獨特性及關鍵性**。
- (4)研發創新：**持續投入**研發創新。
- (5)品牌：以**自有品牌**行銷國際市場
- (6)市場通路：以國內為主要經營基地，但掌握**國際市場及通路**。

壹、中堅企業政策說明

二、101年度第1屆中堅企業遴選情形：

- (一)101年10月24日至11月15日，**共受理258家**企業申請卓越中堅企業及重點輔導對象，經由資格審查、初審、複審及決審等程序，選出**128家中堅企業入圍企業**、**74家重點輔導對象**及**10家卓越中堅企業獲獎廠商**。
- (二)102年2月27日舉辦**第1屆卓越中堅企業頒獎典禮**，經濟部**張部長**出席致詞，並由行政院江院長頒獎予10家得獎廠商，**統計超過500人觀禮**。



貳、第2屆中堅企業遴選申請作業說明

貳、第2屆中堅企業遴選申請作業說明

一、申請資格與方式：

(一)申請資格

申請資格

依法辦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
企業年營業額200億元以下或員工人數2,000人以下。

(二)申請方式

- 1. 自行申請
- 2. 推薦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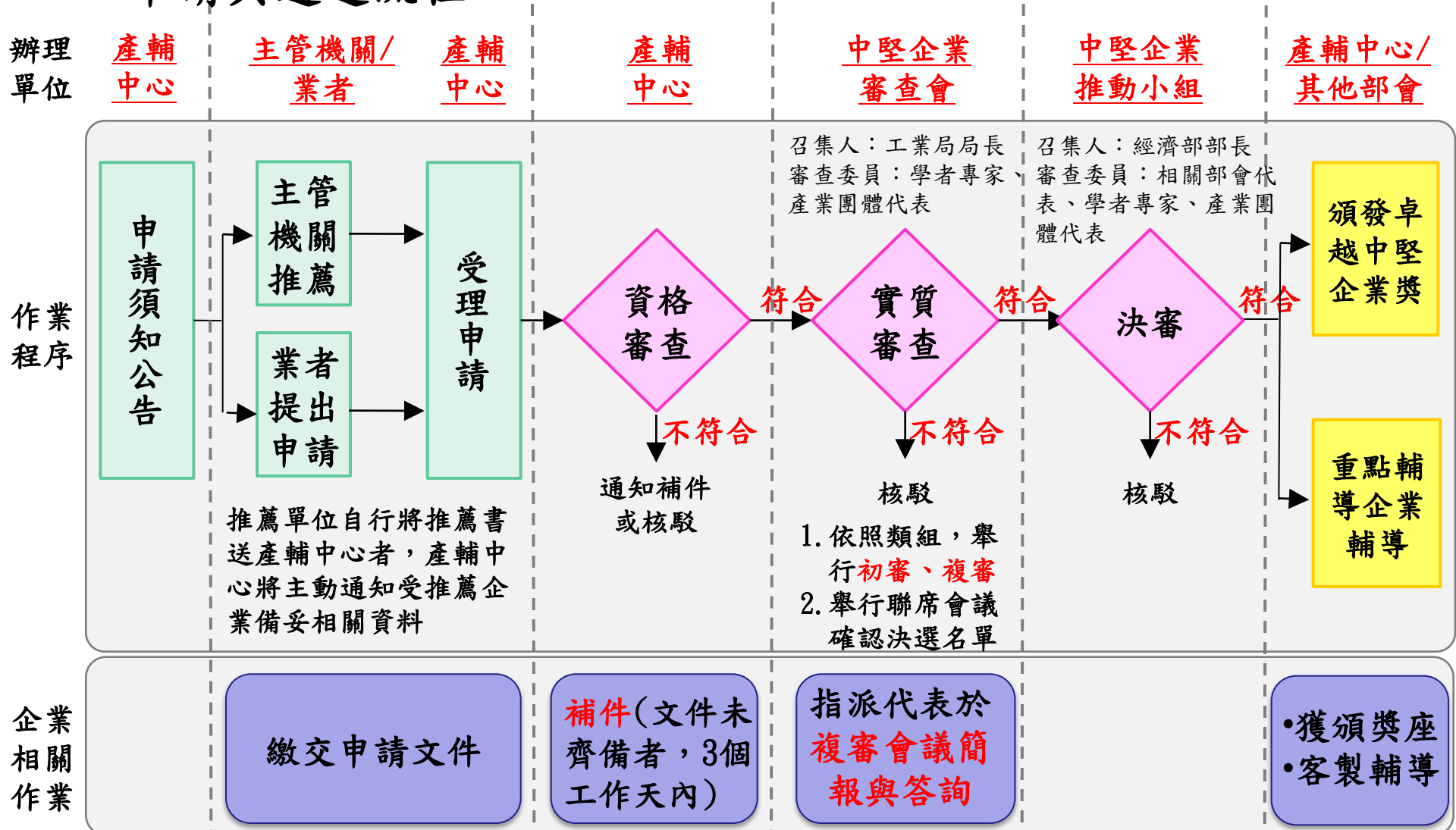
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相關產業公(協)會推薦參與遴選時，申請企業應於公告受理期間內，備齊申請所需之資料外，並檢附受推薦企業意願書送達經濟部產業輔導中心。

申請文件

- 1. 申請表。
- 2. 最近1年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符合年營業額200億元以下）或勞工保險繳費清單之投保人數資料影本（符合員工人數2,000人以下）。
- 3.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證明文件。
- 4.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公司負責人、本案聯絡人及申請資料所涉及之自然人請皆填寫本同意書)。
- 5. 實質審查申請書6份。
- 6. 電子檔光碟1份。（應包含申請表及實質審查申請書電子檔案）
- 7. 受推薦企業意願書。（如為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相關產業公(協)會推薦者）

貳、第2屆中堅企業遴選申請作業說明

二、申請與遴選流程：



貳、第2屆中堅企業遴選申請作業說明

三、審查作業

第一階段：資格審查

- 經濟部產業輔導中心收到企業申請文件後，進行資格審查；倘申請文件未齊備，應即通知申請企業補送；企業經通知後，需於3個工作天內（不含通知當日）完成補正。



第二階段：初審（書面審查）

- 依產業類型，分為金屬機電、民生化工、電子資訊及知識服務(含服務業)等4類組進行初審。
- 由類組召集人召開書審分組協調會，綜整提出類組推薦複審名單。



第二階段：複審（會議審查）

- 會議審查時，應由企業高階主管出席簡報，原則上每案審查40分鐘，其中企業簡報20分鐘、詢答20分鐘。
- 類組召集人聯席會議由各類組召集人出席報告評審結果，以共識決方式，擇優推薦一定比例之企業為卓越中堅企業決審候選名單，並決定重點輔導對象名單。



第三階段：決 審

- 由經濟部部長召開中堅企業發展推動小組會議辦理決審，決定卓越中堅企業名單。
- 決定卓越中堅企業與重點輔導企業之名單。

貳、第2屆中堅企業遴選申請作業說明

四、審查評選項目(1/3)

評審大項	評審中項	含德國隱形冠軍之特質及條件		配 分	說 明
		七大特質	十大條件		
壹、 領導與經營策略 (專注於特定領域及市場，以價值導向為訴求，成為世界級領導企業為目標。)	領導模式及經驗傳承	—	• 領導者	20	領導者具備活力與意志力等特質、融合權威式與參與式領導、 領導者與高階主管在位時間長、並重視接班人的磨練。
	經營理念	• 價值導向為主要訴求	—		1. 產品或服務 以價值導向為主要訴求 ，而非價格導向。 2. 重視企業社會責任。
	企業目標	• 專注的企業目標	• 企業目標		企業具有 成為市場領導產品、業內最優秀廠商等明確目標 ，並在該領域已可 參與市場規則之決定 。
	市場定位	• 寧為雞首之市場定位	• 市場定位		在特定領域 專精 ， 成為小市場的主宰者 ，找到利基點集中投資， 不分散投資 至其他非專精領域。
	經營策略	• 與競爭對手短兵相接 • 深化核心價值，不完全倚賴聯盟	• 競爭策略 • 外部關係		1. 與世界級的競爭對手直接競爭。 2. 競爭策略運用品質與服務創造優勢，以獨特差異化強勢捍衛市場地位。 3. 核心項目不外包 、依靠自己的競爭優勢、 深化核心價值，不完全倚賴聯盟 ，自行生產多數設備。 4. 以核心能力做為企業成長驅動力 ，兼顧市場與技術並持續掌握外部機會。
	組織文化	—	• 員工文化		1. 營造員工強烈使命感與認同感，員工流動率 較同業為低 。 2. 建置企業 獲利分享 員工之 獎勵機制 ，形塑全體員工參與之文化。

貳、第2屆中堅企業遴選申請作業說明

四、審查評選項目(2/3)

評審大項	評審中項	含德國隱形冠軍之特質及條件		配分	說明
		七大特質	十大條件		
貳、 關鍵技術或服務模式 (關鍵技術或服務模式在特定領域具有獨特性)	關鍵技術或服務模式發展策略	—	—	20	具備良好且具潛力之關鍵技術或服務模式發展策略。
	關鍵技術或服務模式競爭力	—	• 全球化		擁有 世界級特殊性Know-How 、 製造技術或服務領先全球競爭對手 。
	關鍵技術或服務模式成效	—	• 創新焦點 • 驅動力		1. 每員工平均獲得專利權之數量或產值較同業更高。 2. 能將技術轉化為移轉授權金收入或持續性成功推出新產品或服務。 3. 具備相當額度之技術移轉、授權、加盟金收入。
	發展潛力	—	—		1. 未來關鍵技術或服務模式發展策略規劃與作法。 2. 具備良好技術或服務傳承制度。
參、 研發創新 (持續投入創新研發程度及成效)	研發創新策略	• 強調全方位創新	—	20	1. 具備良好且具競爭力之研發創新策略。 2. 具有良好客戶服務回饋機制，能將顧客意見轉化為創新來源。
	研發創新投入	—	—		1. 員工參與流程改善及產品或服務等研發創新程度。 2. 研發創新投入占公司總營收比例較同業高 。
	研發創新成效	—	—		1. 不僅在產品上保持領先並且運用改善手法，保持流程創新之領先。 2. 運用創新滿足客戶需求，進而創造新的市場 。
	發展潛力	—	—		未來研發創新策略規劃與佈局。

貳、第2屆中堅企業遴選申請作業說明

四、審查評選項目(3/3)

評審大項	評審中項	含德國隱形冠軍之特質及條件		配分	說明
		七大特質	十大條件		
肆、 品牌 (自有品牌經營方式及其成效)	品牌發展策略	—	—	20	成為世界級領導品牌之策略規劃。
	品牌發展投入	—	—		1. 品牌經營投入經費占公司總營收比例。 2. 品牌經營投入人力。
	品牌發展成效	—	—		1. 品牌市占率 、知名度與忠誠度。 2. 近3年獲得國內外相關品牌獎項情形。
	發展潛力	—	—		未來品牌發展策略規劃與作法。
伍、 顧客與市場 (以國內為主要經營或生產基地，但掌握國際市場及通路)	顧客關係管理	—	• 客戶選擇	20	1. 與客戶保持密切聯繫 關係，特別是頂級客戶。 2. 成為客戶不可替代之供應商 ，有良好而長期之顧客關係。 3. 顧客回流率較同業為高。
	市場通路發展策略	• 貼近並全面掌握客戶	• 全球化		1. 貼近並全面掌握客戶， 以建立子公司或其他有效服務方式 ，掌握經銷通路及客戶關係。 2. 於目標市場自行成立或運用合資設立據點 ，來解決文化差異與國際管理。
	顧客與市場經營成效	—	—		1. 已有相當比例營收來自國外市場。 2. 近3年獲利與營收成長情形良好。
	主要經營或生產基地	—	—		以國內為主要決策中心或價值創造基地 ，企業經營基地設置於國內，雇用在地勞工，創造在地就業機會，並可帶動上下游關聯企業成長。
	發展潛力	—	—		未來顧客與市場發展策略規劃與作法。

貳、第2屆中堅企業遴選申請作業說明

五、名額與獎勵方式

	卓越中堅企業	中堅企業重點輔導企業
名額	每年遴選約 <u>10家</u> 企業	每年遴選約 <u>50家</u> 企業
獎勵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獲選中堅企業者，由行政院院長頒發「卓越中堅企業獎」獎座及證書。 遴選後3年內，相關政府機關將依企業需求，提供客製化之相關優惠及輔導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主辦單位發給重點輔導對象證書。 遴選後3年內，相關政府機關將依企業需求，提供客製化之相關優惠及輔導措施。

貳、第2屆中堅企業遴選申請作業說明

六、作業時程

作業項目	作業內容	規劃時程
申請須知公告	●公告卓越中堅企業與中堅企業重點輔導企業申請須知	6月4日
受理期限	●申請企業繳交申請資料	6月4日至7月19日
資格審查	●審核申請企業資格是否符合	7月下旬
實質審查	●實質審查分初審(書面審查)及複審(會議審查) ●通過初審之企業，派高階主管代表進行簡報與答詢	8月中旬~9月上旬
決審	●選出約 <u>10家</u> 卓越中堅企業 ●選出約 <u>50家</u> 中堅企業重點輔導企業	9月中旬
頒獎典禮	●行政院頒發卓越中堅企業獎	10月中旬
重點輔導企業輔導	●依企業需求提供客製化輔導協助	遴選後3年內

貳、第2屆中堅企業遴選申請作業說明

七、聯絡窗口與送件地址

■聯絡窗口：經濟部產業輔導中心

■聯絡電話：(02)2754-1255分機3517，方小姐

■送件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41-3號1樓

註：請於每星期一至星期五(非假日)上午9點至下午6點上班時間送件。

■收件時間認定：

- 1.透過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掛號郵寄方式：以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郵戳時間為準。
- 2.親送或非透過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掛號郵寄方式：以經濟部產業輔導中心收件時間為準。

參、中堅企業具體輔導資源

參、中堅企業具體輔導資源

整合各部會人才、技術、智財、品牌等4個面向共35項資源（具體輔導措施摘要如附錄），全面協助潛力企業加速成長：

一、人才：

- 長期培育中階人才與學士藍領等進階工藝人才（教育部、國科會）：
依照企業需求開設「契合式產學專班」，並由「重點輔導企業」至專班選才。
- 辦理「青年就業旗艦計畫」（勞委會）：
提升產業人才培訓補助額度及能量，補助80%訓練費用。
- 辦理產業人才培訓（經濟部）：參加培訓課程之在職員工，提高學費補助至少70%。
- 延攬資深業界技術師資（經濟部）：
延攬業界資深技術人員擔任業師，以長期培育其所需之人才。
- 加強人力扎根（經濟部）：
客製化開設「重點輔導企業」所需之專業課程及安排學生赴廠實習。
- 運用替代役支持（內政部）：
將「重點輔導企業」納入內政部政策支持員額，增配替代役員額。
- 協助延攬國外人才（經濟部）：
透過網站、說明會及海外訪問團，協助國內「重點輔導企業」與海外人才媒合。
- 積極協助雇主招募所需人力（勞委會）：
透過就業服務中心與就業博覽會，進行單一或聯合徵才及線上媒合等就業媒合服務。

參、中堅企業具體輔導資源

二、技術：

- 提高研發類科專計畫補助（經濟部、國科會）：
運用本部科專計畫支持產業技術之研發與創新，給予20%以內幅度之加碼。
- 研發貸款協助（經濟部）：提高促進產業研究發展貸款金額上限及信用保證額度。
- 研發投抵優先支持（經濟部）：
依「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研提研發計畫時優先支持。

三、智慧財產：（經濟部）

- 對內：輔導廠商智慧財產管理（如保護核心技術不被侵權、鼓勵企業智財登記或競爭對手交互授權）。
- 對外：輔導廠商進行智慧財產全球佈局。

四、品牌行銷：協助企業進行公司內部品牌發展策略之檢視與規劃，並提供以下輔導：

- 產品技術改良：由本部工業局及技術處相關科專計畫協助企業技術升級與產品改良。
- 智財布局能力提升：提供企業建立智財管理、專利布局、馳名商標申請等輔導。
- 行銷輔導推廣：結合國內管顧業者，強化企業行銷能力。
- 品牌人才培訓：
集結學界權威及產業品牌操作實務個案，建立課程及教材，培訓企業中高階人才。
- 資金融通：
針對自有品牌推廣海外市場，以補助手續費之方式，協助企業取得所需資金貸款。

謝 謝 聆 聽
敬 請 指 教

附錄、中堅企業具體輔導資源

一、人才面(1/2)：

項次	推動措施	措施名稱	措施內容摘要	優惠方式
1	長期培育中階人才與學士藍領等進階工藝人才	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	補助科技大學，連結鄰近之「中堅企業」，建構產業創新發展中心，以進行長期性產學共同培育人才。	補助學校與中堅企業合作
		「產業學院」試辦計畫	補助技專校院以現有產學專班，建置契合式產學專班，辦理各項學分學程或學位學程。	補助學校與中堅企業合作
		補助技專校院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補助技專校院開設校外實習課程	補助技專校院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以及開設校外實習課程。	補助學校與中堅企業合作
		科學工業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	1.開辦產學模組課程或企業實習專案課程。 2.提供在校生實習機會、企業參訪及業界師資講授。	優先支持
2	提升產業人才培訓補助額度及能量	青年就業旗艦計畫	1.實體專班訓練：指訓練單位依據產業用人需求規劃辦理之學術科訓練。 2.工作崗位訓練：指有用人需求之訓練單位所辦理之見習訓練。	提案優先核定
		協助事業單位人力提升計畫之產業推升型訓練	協助規劃「研發及創新能力」與「資訊運用及技術提升能力」等二類訓練課程，並補助訓練費用上限200萬元。	補助訓練費用，上限200萬元

附錄、中堅企業具體輔導資源

一、人才面(2/2)：

項次	推動措施	措施名稱	措施內容摘要	優惠方式
3	提高人才培訓補助成數	產業專業人才培訓相關計畫	1.在職員工提高學費補助。 2.配合產業創新需求，辦理研發及技術等課程。	提高補助成數至7成以上
4	延攬資深業界技術師資	經濟部法人科技專案計畫-工業基礎技術類計畫	鼓勵研究機構針對基礎技術投入研發，亦促成工業基礎技術人才培訓。	促成法人優先與中堅企業合作
5	加強人力扎根	產業人才扎根計畫	對於技術人才之需求，媒合與大學校院建立產學合作案。	審查加分
6	運用替代役支持	運用替代役支持	擴大研發替代役實施員額	提高員額
7	協助延攬國外人才	協助國內企業延攬海外科技人才計畫	1.於國內外辦理說明會及參加國外攬才展。 2.籌組「延攬海外科技人才訪問團」，吸引海外人才回台工作。	優先辦理
8	積極協助雇主招募所需人力	企業求才速配計畫	因應企業求才提供就業博覽會、單一或聯合徵才及線上媒合等就業媒合服務	審查優先辦理

附錄、中堅企業具體輔導資源

二、技術面：

項次	推動措施	措施名稱	措施內容摘要	優惠方式
1	提高研發類科專計畫協助	標竿新產品創新研發輔導計畫	1. 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畫：提供研發補助款方式引導業者開發具主導性新產品。 2. 市場應用型發展補助計畫：鼓勵業者投入產品或服務之功能或應用研發創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匡列3億元額度 ■ 補助加碼10~20%
		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	協助傳統產業業者進行產品開發、產品設計、研發聯盟。	補助加碼10~20%
		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	補助企業從事技術創新及應用研究，規劃或開發產業所需之前瞻性、關鍵性、整合性、共通性或基礎性技術。	補助加碼最高20%
		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	補助中小企業積極投入創新研發，帶動研發人才之培育及研發能力累積，提高我國中小企業技術水準進而扶植並發展成為具全球競爭優勢之中堅企業。	審查加5分
		提高研發類科專計畫協助	1. 強化產學合作資源整合，協助園區廠商創新技術。 2. 以產學合作研發鼓勵廠商投入整合型研發計畫，及產業異質整合與關鍵技術之合作開發。 3. 補助高科技設備前瞻技術發展	優先支持
2	研發貸款協助	促進產業創新或研究發展貸款計畫	由行政院國發基金暨承貸銀行各出資50%，提供企業貸款資金	優先協助
3	研發投抵優先支持	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	依據「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申請研發活動支出適用投抵之審認意見，將優先支持	審查加分

附錄、中堅企業具體輔導資源

三、智財面：

項次	推動措施	措施名稱	措施內容摘要	優惠方式
1	智財管理 與專利布 局	智慧財產價值創造計畫	專利布局診斷服務、智慧財產合作、授權及讓與或新商品開發。	優先提供輔導名額
		強化企業智慧財產經營管理計畫	1.運用線上自行檢視工具，瞭解其智慧財產經營管理之缺失。 2.培訓中堅企業經營管理智慧財產之相關人員。	■優先提供輔導名額 ■保留至少20%培訓名額

附錄、中堅企業具體輔導資源

四、品牌行銷面：

項次	推動措施	措施名稱	措施內容摘要	優惠方式
1	強化品牌相關計畫協助	品牌台灣推動計畫第二期	1.協助導入全員品牌管理認知，以品牌強化企業附加價值 2.提供客製化品牌專案輔導以及核心能量強化診斷及專案輔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匡列輔導名額50家 ■ 保留至少20%品牌培訓名額
		台灣品牌企業海外推廣行銷補助	針對台灣品牌企業所辦具創意性且能提升企業品牌形象及知名度之海外行銷推廣活動給予核定金額之50%補助	審查優先支持
2	強化行銷相關計畫協助	新興市場整合行銷傳播專案	協助台灣優質企業於新興消費市場之行銷。	申請優先支持
		行銷推廣及人才培訓措施	廠商宣傳、展會服務、國際市場開發、培訓及人才招募、資訊服務	各類行銷服務之補助優惠
		強化國際市場開發措施	海外展團費4-5折優惠及國外採購需求商機優先推薦	參團費5至9折優惠
		台灣設計產業翱翔計畫	運用設計轉型為創意化與服務化，促進發展品牌價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匡列輔導名額30家 ■ 審查優先錄取 ■ 保留至少20%培訓名額
3	品牌貸款協助	自有品牌推廣海外市場貸款	貸款企業建立自有品牌並協助企業解決在國際上推廣自有品牌資金短缺之困擾	加速審查

附錄、中堅企業具體輔導資源

五、其他面：

項次	推動措施	措施名稱	措施內容摘要	優惠方式
1	環保工安	產業永續發展與因應國際環保標準輔導計畫	推動CSR報告書建置體系輔導。	審查加3分
		產業綠色成長推動計畫	推動異業合作而開發或整合創新綠色技術或服務模式，及促進產業綠化能效加值。	審查加3分
		綠色工廠推動計畫	協助符合綠色工廠標準。	審查加3分
		製造業節能減碳服務團計畫	協助工廠落實節能減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匡列輔導額度20家 ■ 審查加3分
		製造業產品碳足跡輔導與推廣計畫	導入產品碳足跡的觀念與作法。	審查加2分
		安全供應鏈、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輔導計畫	協助企業安全衛生管理及安全供應鏈管理與國際接軌。	審查加3分
2	ICT應用加值	製造業價值鏈資訊應用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推動製造業創新服務資訊應用輔導。 2.辦理製造業服務化資訊應用個案診斷。 	補助加碼10%